

丰台区王佐镇滨湖家园村民自住楼项目（一期）（A3-A12#共计 10 栋自住楼、A17#
配套公建房、A19#中水站房）加固及未完工程招标公告
（招标编号：QHZZ-SG-035）

项目所在地区：北京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丰台区王佐镇滨湖家园村民自住楼项目（一期）（A3-A12#共计 10 栋自住楼、A17#配套公建房、A19#中水站房）加固及未完工程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13000 万元，招标人为北京市丰台区王佐镇魏各庄村村民委员会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本招标工程的建设规模： 42154.70 平米，其中主体已完 20629.33 平方米。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丰台区王佐镇滨湖家园村民自住楼项目（一期）（A3-A12#共计 10 栋自住楼、A17#配套公建房、A19#中水站房）加固及未完工程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丰台区王佐镇滨湖家园村民自住楼项目（一期）（A3-A12#共计 10 栋自住楼、A17#配套公建房、A19#中水站房）加固及未完工程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本工程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[新]及以上资质，/（近年类似工程描述）业绩，并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，其中，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，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（B 本），且在确定中标人时不得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。；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3 年 04 月 28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5 月 05 日 16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：现场获取，领取招标文件及图纸需要携带的资料：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，获取地址：北京市车公庄大街甲 4 号物华大厦 A 座 903，费用 500 元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3年05月18日13时30分

递交方式：北京市车公庄大街甲4号物华大厦A座903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3年05月18日13时30分

开标地点：北京市车公庄大街甲4号物华大厦A座903会议室

七、其他

工程概况与招标范围

1. 本招标项目的建设地点：北京市丰台区王佐镇魏各庄
2. 本招标项目的建设规模：42154.70平方米，其中主体已完20629.33平方米，合同估算价：13000.00（万元）
3. 本招标工程的计划工期262日历天
4. 招标范围：图纸范围内主体结构工程、建筑装饰装修工程、建筑屋面、建筑给水、排水及采暖工程、建筑电气工程、弱电工程、通风与空调工程、电梯工程及室外配套管线工程等全部工程内容
5. 其他/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标人：北京市丰台区王佐镇魏各庄村村民委员会

地址：北京市丰台区王佐镇魏各庄

联系人：李工

电话：13841141141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北京千恒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市车公庄大街甲4号物华大厦A座903

联系人：祖工

电话：15801547105

电子邮件：562662414@qq.com

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祖建文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北京恒建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